

证券代码：837396

证券简称：昊月新材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昊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山东昊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3年通过自查发现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本公司已对这些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对本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修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财务信息更正》的相关规定，现将重大会计差错情况说明如下：

重大会计差错的原因：

公司在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第一中心支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财险公司”）投保2021年与2022年新材料保险，由于本公司未按保险合同约定按时支付保费，平安财险公司已将相关保险合同作解除处理，并终止合同，并于2023年10月27日开具了负数发票。此事项调整减少2021年度管理费用265,330.19元，调整减少2021年末应付账款265,330.19元；调整减少2022年度管理费用1,831,839.62元，调整增加2022年度所得税费用314,575.47元，调整增加2022年度净利润1,517,264.15元，调整减少2022年末应付账款2,097,169.81元，调整增加2022年应交税费314,575.47元；以上差错更正合计调整增加2022年末盈余公积178,259.44元，调整增加2022年末未分配利润1,604,334.90元。

2024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2024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有：

-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关联关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 员工舞弊
- 虚构或隐瞒交易
-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 内控存在瑕疵
- 财务人员失误
-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公司在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第一中心支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财险公司”）投保 2021 年与 2022 年新材料保险，由于本公司未按保险合同约定按时支付保费，平安财险公司已将相关保险合同作解除处理，并终止合同，并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开具了负数发票。此事项调整减 2021 年度管理费用 265,330.19 元，调整减少 2021 年末应付账款 265,330.19 元；调整减少 2022 年度管理费用 1,831,839.62 元，调整增加 2022 年度所得税费用 314,575.47 元，调整增加 2022 年度净利润 1,517,264.15 元，调整减少 2022 年末应付账款 2,097,169.81 元，调整增加 2022 年应交税费 314,575.47 元；以上差错更正合计调整增加 2022 年末盈余公积 178,259.44 元，调整增加 2022 年末未分配利润 1,604,334.90 元。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前期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变更》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反应更为准确，使公司会计核算更符合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22 年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126,623,711.34	0	126,623,711.34	0%
负债合计	51,296,873.78	-1,782,594.34	49,514,279.44	-3.48%
未分配利润	29,894,925.97	1,604,334.90	31,499,260.87	5.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326,837.56	1,782,594.34	77,109,431.90	2.37%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326,837.56	1,782,594.34	77,109,431.90	2.37%

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26.80%	-	28.5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22.52%	-	24.38%	-
营业收入	155,364,061.00	0	155,364,061.00	0%
净利润	18,274,608.30	1,517,264.15	19,791,872.45	8.3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18,274,608.30	1,517,264.15	19,791,872.45	8.3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15,359,226.78	1,517,264.15	16,876,490.93	9.88%
少数股东损益	-	-	-	-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是 否

审计意见：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是 否

专项鉴证保证程度：合理保证 有限保证

专项鉴证结论：无保留结论

鉴证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前期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变更》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反应更为准确，使公司会计核算更符合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山东昊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山东昊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023 年度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报告》

山东昊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 日